

证券代码：000403

证券简称：*ST 生化

公告编号：2013-029

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山西证监局及深交所监管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晋证监函[2013]171号《关于兑现股改承诺事项的监管函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部监管函[2013]第35号《关于对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》，要求公司本着对投资者高度负责的态度切实做好以下工作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晋证监函[2013]171号《关于兑现股改承诺事项的监管函》主要内容：

1、尽快与债权人协商解除对公司所持振兴电业65.216%股权的查封，明确具体时间表和责任人，消除股权转让障碍。

2、高度重视媒体质疑，畅通沟通渠道，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和投资者保护工作。

同时，要求公司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规定，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深交所公司部监管函[2013]第35号《关于对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》

主要内容：

1、请你公司采取有效措施尽快解除对振兴电业65.216%股权的查封、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况，并督促振兴集团及时、严格履行股改承诺。

2、请你公司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，确保咨询电

话畅通，及时回答“互动易”咨询问题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监管函的要求，切实做好上述工作，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法》等法规及《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切身利益。

备查文件：

晋证监函[2013]171号《关于兑现股改承诺事项的监管函》。

公司部监管函[2013]第35号《关于对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》

特此公告。

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三年六月六日